

# 磐石

雙週刊

耶穌基督後期聖徒教會溪湖分會  
地址:彰化縣溪湖鎮文東街9號4樓  
第十期 No. 10

會長:邱森玉  
電話:04-8828242  
2002/5/26 刊

因此,宣講的人和接受的人,彼此瞭解,兩者都被啟發,並且在一起歡樂。(教義和聖約 50:22)

## 父母是教育夥伴

在「家庭,致全世界文告」一文中,總會會長團和十二使徒定額組指出,父母「有義務...互相協助,是平等的夥伴」(家庭,致全世界文告,1996年6月,聖徒之聲,第11頁)。這種合夥關係在父母教導子女的神聖職責中尤其必要。

潘培道長老在總會教友大會的演講中讀了教義和聖約 27:15,17:「鼓起你們的心情而歡樂,束緊你門的腰,穿起我的全副鎧甲,這樣你們才能抵抗邪惡的日子...拿著信心的盾牌,用來撲滅一切邪惡者兇猛的火攻。」讀完這段信息,潘長老說明父母合力協助子女拿起「信心的盾牌」的重要性,「信心的盾牌不是在工廠裡製造的,而是從家庭中產主的。...」

「...天父的計畫要求每個家庭都有自己的信心盾牌,就像創造生命一樣,沒有兩個是一模一樣的,每一個都必須按照個人的規格訂製。」

「這個神所設計的計畫要求的是男與女、夫與妻同心協力,共同為他們每個兒女牢牢穿上一個合身的信心盾牌,不被邪惡的勢力攻破或侵害。」

「這個盾牌是要靠父母兩人,以父親堅定的力量拋打,以母親溫柔的手擦亮後,將它穿上的。有時候需要單親來做,雖然困難,但是,是可以做得到的。」

「在教會我們可以教導製成信心盾牌所需的材料,虔敬、勇氣、貞潔、悔改、寬恕和同情,在教會,我們學習怎樣組合起這些材料,但是製造和穿戴信心的盾牌,是靠家庭來做的,否則在危急的時候這信心盾牌可能會鬆掉、垮掉」(1995年7月,聖徒之聲,第7-8頁)。

以下建議可以協助父母發展更有效率的教導夥伴關係。

### 花點時間,一起計畫

身為父母的你們應當騰出一些時間來討論子女的需要,並打算要如何滿足這些需要。有一對忙碌的夫妻發現,每週一同作計畫的時間成了他們為人父母者最寶貴的一件事。他們說:

「雖然我們花了將近一年的時間來養成每週開會作計畫的習慣,但是現在反而想不出當初沒有這麼做的時候是怎麼過日子的。它讓我們對彼此做的事更有興趣,也讓我們明白我們對彼此、對子女是多麼的重要。它讓我們有時間想想自己,想想孩子,決定出面對困難所要採取的行動。我們也安排約會的時間、與子女相處的特別時間、家人家庭晚會的細節,以及星期日的活動。開會通常只花半個小時的時間,偶爾遇有重大事情或需要討論的特殊問題時,才會花比較久的時間。」

你們在安排教導子女的方法時,要慎重思考下列問題:

- ☞ 我們的教導應在子女生活中產生什麼影響?
- ☞ 要達到這個目標,我們應當教導哪些福音原則?
- ☞ 我們要如何教導這些原則?

### 「一致」在教導子女上的重要性

父母若花點時間討論商議,在管教子女方面就比較能有一致的作法,即使在日常家居生活中未經安排的教導時刻也能如此。這樣的一致性是很重要的,因為對子



女來說,很少有事情是比兩個他們最、愛、最敬重的人所傳達的矛盾信息更令人困惑的了。

有對夫婦在下面的放事中分享了他們和兒子相處的一次經驗:

八歲大的麥克整個夏天人都在認真地幫忙家裡和鄰居做事,好賺點錢在全家過暑假的時候用。因為旅途很長,所以媽媽說如果要沿途買零嘴或紀念品的話,就得自己出錢買。雖然媽媽幾乎每天都提醒他要把錢放在安全的地方,但麥克還是喜歡把錢放在口袋裡的感覺。他經常身上帶著錢到處跑,一天要把錢拿出來數好幾次,或是拿給朋友看好幾次。

行前的某一天,麥克發現他的錢從口袋裡掉出去了。他傷心地哭著找媽媽。媽媽很同情他,想得到的地方都幫他找過了,就是找不到錢。媽媽說,「你的錢不見了,我也很難過。」她沒有提到她已經警告他好多次了,也克制了替兒子彌補損失的衝動。她認為不聽勸告而每天把錢拿來玩賞,畢竟是他的選擇。

爸爸回家時,絕望的小麥克正坐在前門的台階上。聽了這個不幸的故事,爸爸伸手到口袋裡,拿出與麥克所掉的錢一樣的钱數給他。爸爸看到媽媽一臉訝異的表情就說:「小錢而已,有什麼關係?」

我們聽到這個故事,或許要問父母親哪一個才是對的。不過這可能不是最好的問題。更好的問題是,麥克的父母如何在這件事上採取更一致的處理方式,他們其實應該一起討論,考慮麥克的需要。

他們可以問自己,「我們希望這件事對麥克的生活有什麼影響?他是不是需要學著更負責一點?他需要得到父母更多的同情與體諒嗎?他需要學到遵守家規的重要嗎?」這樣就能幫助他們決定要教兒子什麼,也知道要怎麼教。麥克的父母若肯花一點時間,對這件事採取一致的做法,就會在要不要補償他所掉的錢一事上找出更好的方法。結果他們反應的方式反而造成矛盾的教導。

只要為人父母的同心協力,在教導子女耶穌基督的福音時就能合作無間。

## 鹽湖聖殿

後期聖徒墾荒者的第一批馬車於1847年7月抵達後幾天內,先墾者的領袖楊百翰在一塊乾硬的土地上揮動手臂,宣布他們將在那個地點興建一座聖殿,作為神聖的崇拜場所。

測量員受到指示將該城市的街區規劃成正方形的格局,而聖殿正位於市中心。街道以相對於聖殿廣場的距離及方向來命名,如今仍沿用這個方式。

擁有170個房間的鹽湖城聖殿於1853年開始興建,前後持續了40年,過程漫長艱辛,直至1893年才完工。

建造工程曾一度中止,且整個地基也被掩埋,以避免美國軍隊前來佔領這個地區。

先墾者們奉獻出他們的時間、才能和物資,在經過開墾的荒野中建造聖殿。初期加入教會的許多手藝精湛的工匠,帶著他們的工具及技術從英格蘭、威爾斯、蘇格蘭、斯堪地那維亞及美國東部聚集到猶他來。

聖殿的牆壁底部厚度為9英尺(2.7公尺),頂部則為6英尺(1.8公尺)。牆壁的每一塊花崗石塊重2,500至5,600磅(1,134至2,540公斤),由牛車從聖殿廣場東南方20英里(32公里)的小白楊峽谷花崗岩採石場托運而來,後來則由火車運送。

先墾者威爾斯安妮在她的日記中寫道:「看到這些巨石...被兩輪的牛車沿街拖運回來,我們紛紛站起,滿懷敬畏和虔敬的心情讓牛車通過。」

耶穌基督後期聖徒教會的教友會前往聖殿訂下神聖約定,使家人能永遠在一起。聖殿有別於開放給大眾作為主日崇拜和舉行其他聚會的後期聖徒教堂,只開放給忠信的教友執行最神聖的教儀。

